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2543 皇昌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2/09/15	發言時間	13:47:34
發言人	官心惠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2792-2988
主旨	公告本公司決定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				
符合條款	第 14 款	事實發生日	112/09/15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、股東會決議或公司決定日期:112/09/15</p> <p>2. 除權、息類別 (請填入「除權」、「除息」或「除權息」):除息</p> <p>3. 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:按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,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0.3元整。</p> <p>4. 除權(息)交易日:112/10/12</p> <p>5. 最後過戶日:112/10/13</p> <p>6.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:112/10/14</p> <p>7.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:112/10/18</p> <p>8. 除權(息)基準日:112/10/18</p> <p>9. 債券最後申請轉換日期:不適用</p> <p>10. 債券停止轉換起始日期:不適用</p> <p>11. 債券停止轉換截止日期:不適用</p> <p>12. 現金股利發放日期:112/11/03</p> <p>13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